#### 公 人 員 財 報 表 職 產 申

申報人姓名	尤清	服務機關	1.立法院 2.			職稱 2.
配偶	及未成	, 年 子	女	香乙	偶及未	成年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Ę	曹子勤				

# (一)不動產 1.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 積 (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高雄縣大樹鄉溪埔段491地號	5	7分之1	尤清
高雄縣大樹鄉溪埔段491-1地號	1,952	7分之1	尤清
高雄縣大樹鄉溪埔段491-2地號	293	7分之1	尤清
高雄縣大樹鄉溪埔段497-1地號	3,143	7分之1	尤清
高雄縣大樹鄉溪埔段561地號	1,313	7分之1	尤清
高雄縣大樹鄉溪埔段561-1地號	126	7分之1	尤清
高雄縣大樹鄉溪埔段561-2地號	126	7分之1	尤清
高雄縣大樹鄉溪埔段563-2地號	48	7分之1	尤清
高雄縣大樹鄉溪埔段580地號	74	7分之1	尤清
高雄縣大樹鄉溪埔段764地號	2,905	7分之1	尤清
高雄縣大樹鄉溪埔段857地號	3,030	7分之1	尤清
高雄縣大樹鄉溪埔段857-1地號	69	7分之1	尤清
高雄縣大樹鄉溪埔段1005地號	1,816	7分之1	尤清
高雄縣大樹鄉溪埔段1005-3地號	756	7分之1	尤清
高雄縣大樹鄉溪埔段1005-4地號	3,796	7分之1	尤清
台北市大安區龍泉段1小段404地號(房屋 基地)	188	4分之1	尤清
台北市大安區龍泉段1小段404地號(房屋 基地)	188	4分之1	曹子勤
台北市中正區成功段3小段75地號(房屋基地)	1,937	100000分之207 5	曹子勤

#### 2. 房屋

房	屋	標	示	面 積 (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台北市大 8(註1)	大安區龍泉段1小	段404地號建號4		130.69	所有權全部	尤清
台北市大 7(註2)	大安區龍泉段1小	段404地號建號4		130.69	所有權全部	曹子勤
台北市中	中正區成功段3小	、段建號378(註3)		192.78	所有權全部	曹子勤

註1:權利範圍:房屋第4層,土地1/4。 註2:權利範圍:房屋第3層,土地1/4。 註3:面積:陽台17.51平方公尺,權利範圍:房屋第6層,土地1/4。

# (二)船舶

種	類	總	頓	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無										

# (三)汽車

種	類	汽	缸	容	量	牌	照	號	碼	所	有	人
自用小客車(註)		2000				AZC	000	)		曹子勤		
註:種類:1998年製												

#### (四)航空器

型	式	製	造	廠	名	稱	國	籍	標	示	及	編	號	所	有	人
無																

(五)存款(總金額: 1. 新台幣存款 26,685,710 元)

種類	存 放	機構	户 名	金額
郵政存簿	郵局		尤清	750,936
綜合存款	台銀		尤清	606,707
綜合存款	花旗銀行		尤清	464,053
綜合存款	合庫		尤清	215,197
定期存款	花旗銀行		尤清	2,169,000
活存	台銀		曹子勤	1,269,476
定存	台銀		曹子勤	11,850,000
定存	一銀		曹子勤	7,000,000
定存/活存	花旗銀行		曹子勤	2,324,144

股票交割   中興銀行   曹子勤
-------------------

#### 2. 外幣及其他幣別存款

44	ميد دار. مدودار	4:4			J	1.16	1#	台	<i>h</i>	金	額
種	類	幣	別	存	放	機	構	P	名	折合新台	<b>台幣價額</b>
無											

#### (六)外幣(指現金或旅行支票)(總價額: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金	額	折合新台幣價額
無	-						

註:已折算在「新台幣存款」(上述尤清花旗定存,曹子勤花旗定存)戶中,不另申報。

(七)有價證券(股票,票券,債券及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

14,299,100 元)

1. 股票(總價額:

7,299,100 元)

類	所	有	人	股	數	票面價額	總	額
	曹子	勤			55,391	100		5,539,100
	曹子	勤			64,000	10		640,000
	曹子	勤			52,000	10		520,000
	曹子	—— 勤			30,000	10		300,000
	曹子	勤			5,000	10		50,000
	曹子	勤			20,000	10		200,000
	曹子	勤			5,000	10		50,000
	類	曹子 曹子 曹子 曹子	類 所 有 曹子勤 曹子勤 曹子勤 曹子勤 曹子勤 曹子勤 曹子勤 曹子勤 曹子勤	曹子勤 曹子勤 曹子勤 曹子勤 曹子勤	曹子勤   曹子勤   曹子勤   曹子勤   曹子勤   曹子勤	曹子勤55,391曹子勤64,000曹子勤52,000曹子勤30,000曹子勤5,000曹子勤20,000	曹子勤55,391100曹子勤64,00010曹子勤52,00010曹子勤30,00010曹子勤5,00010曹子勤20,00010	曹子勤 55,391 100   曹子勤 64,000 10   曹子勤 52,000 10   曹子勤 30,000 10   曹子勤 5,000 10   曹子勤 20,000 10

#### 2. 票券(總價額:

元)

種	類	所	有	人	單位數	票	面	價	額	總	額
無											

3. 債券(總價額:

7,000,000 元)

種	類	所	有	人	單位數	票	面	價	額	總	額
渣打銀行債券(註)		曹子	勤								7,000,000

註:單位數:20,000股/10美元,總額:200,000美元。

####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

元)

種	類	所	有	人	單位數	栗面	面價	額	總	額
無										

二八

#### (八)其他財產

財	產	種	類	所	有	人	價	額		
珍珠,耳環,手環等(註)					一勤		600,000			
註:價額	:約600,000元。									

(九)債權(總金額:

元)

種 類	債權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金	額
無									

(十)債務(總金額: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金	額
無										

(十一)事業投資(總金額:

元)

投資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及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無													

### (十二)備註

- 一、高雄縣大樹鄉溪埔(村)段十五筆土地(持分七分之一)是尤清所繼承之祖產;永華工業公司是曹子勤父母所創立的公司。 二、台北市古亭區房屋,爲自用住宅;中正區房屋提供給公益性的新台灣發展基金會無償使用。 三、板信銀行,第一商銀(總行)等帳戶已撤銷使用,僅餘零星小額利息,未列入申報。

此致

監察院

( 受 理 申 報 機 關 〔構〕 全 稱 )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 報 人: 尤清

申報日期: 91年04月29日